关于对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308 号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9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2018 年，四川华信（集团）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你公司年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2019 年，四川华信（集团）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你公司年报出具了保留意见，其中保留意见涉及持续经营能力、资金占用、应收陕西艾恩吉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恩吉斯）款项等多个事项。

（1）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所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及结论，并说明前期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是否已经消除。

（2）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依据是否充分恰当，是否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是否存在以保留意见代替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情形。

2、报告期末，你公司因债务违约被司法冻结的资产账面价值高达 7.20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将近一半。同时，你公司存在大量逾期

未归还债务，存在较大的流动性风险。请你公司结合资产被司法冻结、债务逾期等情况说明其对你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影响，并说明你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的适当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3、报告期末，你公司对艾恩吉斯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4.68 亿元，并相应计提 4,685 万元的坏账准备。近三年来，艾恩吉斯一直为你公司第一大销售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54%、61%、76%，销售金额分别为 6.36 亿元、5.88 亿元、8.40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在大额应收账款未能收回且存在坏账风险的情况下，不断加大与艾恩吉斯交易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同时，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对艾恩吉斯应收款项的账龄分布以及近三年的回款情况。

4、根据年报披露，艾恩吉斯欠付公司的货款由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绿源）承担，最终陕西绿源欠付升达林业 2,895.54 万元。针对该部分款项，陕西绿源承诺以每年收取的太白县圣明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白加气站）出租收益偿还欠款。公司以太白加气站的出租收益折现额与应收款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395.54 万元。

（1）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太白加气站的主要经营业务、运营模式、出租收益金额、租赁安排等相关信息，说明陕西绿源以太白加气站出租收益偿还欠款的具体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金额、时点、期限等。

（2）请你公司结合折现率、预测期间、预期现金流等重要参数说明太白加气站的出租收益折现额与应收款项差额的计算过程、坏账准

备金额的准确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3）请你公司说明接受陕西绿源以出租收益偿还欠款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坏账准备计提事项说明该偿还方式是否损害公司利益。

5、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自燃气行业。最近三年，你公司燃气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3.13%、12.97%和 9.83%。请你公司分析燃气业务毛利率逐年下降且下降幅度较大的原因、与同行业企业对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并进一步说明你公司拟采取的改善主营业务经营状况的措施。

6、报告期内，你公司将胜大天然气公司承包给自然人庄治平，每年收取 150 万元固定收益，公司不参与、不干涉胜大天然气公司的经营管理。请你公司结合胜大天然气公司的主营业务、管理模式、近三年业绩等情况说明将其外包的原因及必要性，并说明承包方庄治平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你公司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7、报告期内，你公司对控股股东升达集团违规占用资金 11.65 亿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请你公司说明以下问题：

（1）你公司在 2018 年度报告中披露升达集团违规占用资金收回的可能性较大，因此对相关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请你公司针对 2018 年度未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逐项说明相关情况存在何种变化。

（2）年报披露，你公司将采取司法等各种措施、穷尽手段敦促、追索升达集团“还占”，在市场化和法制化的大背景下推进“占用”问题的解决。请你公司具体说明目前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思路、计划、

时间安排以及拟采取的手段。

（3）年报显示“海南保和堂承诺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解决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但尚未实现，海南保和堂及单洋亦处于债务违约被债权人起诉中”，你公司判断其已无法兑现承诺。请你公司说明作出上述判断的具体依据，海南保和堂是否违反其前期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4）结合你公司对前述问题的回复，说明 2019 年度对升达集团占用资金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利用大额坏账计提进行业绩“大洗澡”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8、报告期末，你公司在建工程中“子洲天然气综合利用存储调峰液化项目配套物流工程”的期末账面余额为 2,417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请你公司结合子洲天然气综合利用存储调峰液化项目配套物流工程的规划用途、施工计划、目前进展等情况说明项目是否存在减值风险以及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9、报告期末，你公司对收购博通中海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后认为无需对其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但年报显示，博通中海相关的商誉本期减少 884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上述商誉减少的原因，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10、根据年报披露，你公司期末应付利息为 1.89 亿元，较上年

末增加 1.22 亿元。同时，你公司报告期内因利息支出计提的财务费用为 1.11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有息负债情况、利率水平说明应付利息同比大幅增加的原因，并说明应付利息增加额大于财务费用计提金额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11、报告期末，你公司因已判决诉讼承担的付款义务而计提的预计负债账面余额为 375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1.16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诉讼进展、款项支付等情况说明本期预计负债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对外披露，并在 2020 年 7 月 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报四川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7 月 2 日